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huanglian Educati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1)

### 自願性公告

#### 收購優雋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權

本公告乃由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 背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峰勝控股有限公司(「峰勝」)與獨立第三方周翠珊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峰勝同意收購優雋管理有限公司(「優雋管理」)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2,500,000港元，另加優雋管理於完成日期的銀行現金(「收購事項」)。

優雋管理為一間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收購事項前由周翠珊全資擁有。優雋管理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隨買賣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後(包括但不限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批准)，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完成。

##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並非5%或以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近年，本公司一直尋求機會涉足證券買賣及資產管理業務領域。本公司相信，收購事項有利擴張本公司之金融業務，同時也可完善本集團有關教育生態鏈的建設。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路行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路行先生(主席)、李嘉先生、吳曉東先生、王成先生及李東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兆基先生、武亞林先生及王淑萍女士所組成。